

【新聞稿】

發稿日期：2012 年 4 月 6 日

勞民傷財的「教師甄試報名方式」何時休？ -- 教師甄試報名及審件方式應統一使用網路或通訊

四月份開始進入每年中小學教師甄選的旺季，許許多多教師或準教師（流浪教師），為了謀求越來越不易獲聘的正式教職或因為個人的家庭因素必須四處辛苦奔波於各縣市、各學校參加教師甄試。這其中的辛苦如非當事人親自現身說法，外人實在無法充分體會。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接獲代課教師投訴，經檢視部份高中、高職、國中、國小個別學校以及各縣市國中或國小聯合之教師甄選或教育部辦理之「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聯合甄選」的簡章，多數都停留在「最原始的報名方式」，規定「親自或委託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即使採用「網路報名」，也不具實質意義，因為在初試前，參加教甄者仍需將相關證件「親自或委託」送去指定地點審查才算完成報名。於各級政府機關皆強調「E化政府」、「便民服務」，各項報名、申請、換照皆以網路服務的今日，這樣的方式更形落伍，亦重挫有志教育工作之基層教師的士氣！

本會認為上述的甄選報名規定具有以下三大缺失：

一、勞民：

現場審件通常是上班日，不論現職教師或代課教師都需上班，為了報名，不是請假親自前往，就是麻煩親友（或朋友的朋友.....）即使年邁的父母親有時也得幫忙前往報名；有的人甚至選擇冒險地將證件交給陌生網友代報，付予代報費（行情介於 200~300 元之間），幸運的話，可遇到負責任的代報人，但也曾有教師的證件因為粗枝大葉的代報人而差點弄丟，可說是十分驚險，畢竟那些都是正本的證件。何況教甄日期也不一定是假日，還需請假參加教甄。

二、傷財：

除了報名費，現場審件的背後則是需要更多的交通費。例如，一位在新竹任教的老師，若要親自到高雄的學校報名，則需花費新竹與高雄之間來回的交通費。若是遇到上班日需請人代課，也需支付代課費，累積下來的費用實在可觀。各項教甄費用加起來一年若考 10 所學校平均需花費 2 至 5 萬元不等。（不含舟車勞頓及不斷重覆上演報名的精神、時間之耗損。）

三、低效率，不環保：

每年成千上萬的參加教師甄選者為了應付規定「親自或委託報名」的學校機關，必須列印多少證件資料，砍掉多少樹木；而舉辦教甄的單位則在當日需

調派大批人力審查資料，真是既不環保又缺乏效率。

依據本會收集的資訊，其實也有一些學校或縣市聯合教師甄選已採用「網路或通訊報名及審件」。例如，國立師大附中採用「網路報名」後掛號郵寄書面審查資料；高雄市市立國民中學教師聯合甄選、桃園縣高級中學新進教師聯合甄選、新北市國民小學暨幼稚園教師甄選、臺中市政府受託辦理市立國民中學候用教師甄選等，採用「初試網路報名，複試繳驗證件」；國立陽明高級中學採用「通訊報名」。

由此可證，「網路或通訊報名及審件」並非做不到，而是要不要做！

因此，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具體建議訴求如下：

- 一、教育部應立即修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第五點，增列「報名及審件方式以網路或通訊為原則」。
- 二、教育部及地方教育主管機關應儘速發展制式教師甄試網路報名之系統軟體提供學校使用，以避免增加學校行政負擔及困擾。

新聞聯絡人：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秘書長 吳忠泰

聯絡電話：0928-144881

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監事會召集人 張文昌

聯絡電話：0980-035718